证券代码:688169 证券简称:石头科技 公告编号:2022-032

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举行 2021 年度业绩说明暨现金分红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其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5 月 10 日(星期二)下午 15:00-16:30
- 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

一、说明会类型

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为加强与投资者的深入交流,方便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情况,公司拟以网络互动方式召开 2021 年度业绩说明暨现金分红说明会,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公司现就 2021 年度业绩说明会暨现金分红说明会提前向广大投资者征集相关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意见和建议。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5 月 10 日(星期二)下午 15:00-16:30

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昌敬先生、董事会秘书孙佳女士、财务总监王璇女士(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将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1、投资者可以在 2022 年 5 月 10 日(星期二)下午 15:00-16:30 在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说明会。

2、公司欢迎广大投资者通过邮件等形式将需要了解的情况和关注的问题预先提供给公司,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10-80701697

邮箱:IR@roborock.com

特此公告。

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2 日

证券代码:688169 证券简称:石头科技 公告编号:2022-014

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2 年 4 月 21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的通知于 2021 年 4 月 8 日通过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到会董事 7 人。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主席昌敬先生主持,董事会秘书孙佳女士列席会议。与会董事表决通过以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关于<2021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关于<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关于 2021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董事 2022 年度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度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独立董事已就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并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董事蒋文先生已回避表决。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需要,结合公司实际情况,2022 年度公司及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拟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12.2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综合授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短期流动资金借款、长期借款、贸易融资、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票据贴现、保理等。

授信起始时间、授信期限及额度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为准。在授信期限内,以上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本次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具体融资时间及金额将在综合授信额度内,根据公司实际资金需求情况和《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确定。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独立董事已就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并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及调整投资金额的议案》

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及调整投资金额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调减资金及部分超募资金新建募投项目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调减资金及部分超募资金新建募投项目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根据《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第三十三条第三款,以及公司章程第二十五条规定,本次回购股份方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一期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董事万云鹏先生、孙佳女士已回避表决。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一期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董事万云鹏先生、孙佳女士已回避表决。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一期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保证本次第一期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持股计划的相关具体事宜,具体授权事项如下:

(1)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持股计划的设立、变更和终止;
(2)授权董事会对本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延长作出决定;
(3)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持股计划所购买股票的锁定和解锁的全部事宜;
(4)授权董事会对《公司第一期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草案)》作出解释;
(5)授权董事会对本持股计划在存续期内参与公司配股等再融资事宜作出决定;
(6)授权董事会变更持股计划的参与对象及确定标准;
(7)授权董事会签署与本次持股计划的合同及相关协议文件;
(8)若相关法律、行政法规、政策发生调整,授权董事会根据调整情况对本持股计划进行相应修改和完善;
(9)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持股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10)本次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本次持股计划实施完毕之日内有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董事万云鹏先生、孙佳女士已回避表决。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二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二十七)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了具体实施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下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关事项:

1、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负责具体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以下事项:

(1)授权董事会确定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日;
(2)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等事宜时,按照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限制性股票授予 / 归属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
(3)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派息等事宜时,按照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限制性股票授予 / 归属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4)授权董事会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相关全部事宜,包括与激励对象签署《限制性股票授予协议书》;
(5)授权董事会对激励对象的归属资格、归属数量进行审查确认,并同意董事会将该项权利授予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行使;
(6)授权董事会决定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是否可以归属;
(7)授权董事会办理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归属时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证券交易所提出归属申请、向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办理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等;
(8)授权董事会根据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办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变更与终止所涉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取消激励对象的归属资格,对激励对象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取消处理,办理已身故(死亡)的激励对象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继承事宜;
(9)授权董事会对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进行管理和调整(调整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激励对象人数、授予数量等),在与本次激励计划的条款一致的前提下不定期制定或修改该计划的管理和实施规定。但如果法律、法规或相关监管机构要求该等修改需得到股东大会或 / 和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则董事会的该等修改必须得到相应的批准;
(10)授权董事会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二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2 日

证券代码:688169 证券简称:石头科技 公告编号:2022-015

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2 年 4 月 21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的通知于 2021 年 4 月 8 日通过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到会监事 3 人。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谢濠键先生主持,董事会秘书孙佳女士列席会议。与会监事表决通过以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报告期内监事会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重大决策和决议的形成、表决程序进行了监督和审查,对公司依法运作进行了检查,特别是对公司经营活动、财务状况、股东大会召开程序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等方面实施了有效监督,较好地保障了公司股东权益、公司利益和员工的合法权益,促进了公司的规范化运作。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相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1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年度报告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相关决策程序规范、合法、有效,不存在违法、违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立及运行的实际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1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状态及资金需求等各种因素,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经营现状,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监事 2022 年度薪酬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结合自身发展、经营业绩、监事岗位职责等方面,制定了公司监事 2022 年度薪酬方案,方案符合公司发展的实际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预计的各项关联交易均为 2022 年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所需,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预计对公司本期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对公司独立性亦不会造成影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需要,结合公司实际情况,2022 年度公司及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拟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12.2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综合授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短期流动资金借款、长期借款、贸易融资、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票据贴现、保理等。

授信起始时间、授信期限及额度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为准。在授信期限内,以上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本次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具体融资时间及金额将在综合授信额度内,根据公司实际资金需求情况和《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确定。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为公司提供公正、公允的审计服务,满足公司 2022 年度审计工作要求。同意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 2022 年度审计工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相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报告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及调整投资金额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及调整投资金额事项是本着对公司及股东利益负责的原则,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而作出的谨慎决定,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其他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反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和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中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的情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及调整投资金额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调减资金及部分超募资金新建募投项目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调减资金及部分超募资金新建募投项目事项,有利于提高公司竞争力,符合公司业务发展需要,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决策和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调减资金及超募资金新建募投项目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是本着对公司及股东利益负责的原则、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而作出的谨慎决定,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其他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反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和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中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的情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一期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

1、公司不存在《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以下简称"《科创板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等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禁止实施员工持股计划的情形。

2、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内容符合《指导意见》、《科创板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3、本次持股计划由公司自主决定,员工自愿参与,公司不存在摊派、强行分配等方式强制员工参与员工持股计划的情形。

4、公司实施"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有利于建立和完善劳动者与所有者的利益共享机制,健全公司长期、有效的激励约束机制;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水平,提高员工的凝聚力和公司的竞争力,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

所有监事回避表决,此项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一期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第一期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公司的实际情况,能保证公司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形成良好、均衡的价值分配体系,建立股东与公司管理人员之间的利益共享与约束机制。

所有监事回避表决,此项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内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四号——股权激励信息披露》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激励计划的实施将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公司的实际情况,能保证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形成良好、均衡的价值分配体系,建立股东与公司管理人员之间的利益共享与约束机制。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特此公告。

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4 月 22 日

证券代码:688169 证券简称:石头科技 公告编号:2022-016

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 2021 年度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内容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99 号),本公司获准向境内投资者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666.6667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 271.12 元,合计募集资金人民币 451,866.68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15,054.00 万元(不含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36,812.68 万元。本次募集资金已于 2020 年 2 月 17 日全部到位,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20)第 0108 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 2021 年度("本报告期"或"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的金额为人民币 755,826,959.94 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包含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支出和部分发行费用等)的金额为人民币 1,619,424,014.20 元,扣除包含的部分上市发行费用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的金额为人民币 1,606,232,531.01 元。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的余额为人民币 2,907,995,534.59 元,其中包含累计收到的募集资金利息收入、现金管理收益净额(扣减手续费)及汇兑差异影响合计人民币 146,101,295.09 元。此外,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募集资金余额 2,907,995,534.59 元中,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的余额为人民币 7,995,534.59 元,经授权购买的理财产品的余额为人民币 2,900,000,000.00 元。具体情况如下:

项　目	金额(人民币元)
2020 年 2 月上市发生收到的募集资金净额	4,368,126,770.51
减:使用的募集资金	(1,606,232,531.01)
其中:以前年度累计使用的募集资金	(850,405,571.07)
本年度投入募投项目支出	(755,826,959.94)
加:累计收到的募集资金利息收入、现金管理收益净额(扣减手续费)及汇兑差异影响	146,101,295.09
2021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	2,907,995,534.59
其中:2021 年度末用于现金管理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本金	2,900,000,000.00
202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余额	7,995,534.59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制定了《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根据该办法,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

(二)募集资金三方、四方监管协议情况

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共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上述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定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2020 年 6 月 12 日,公司、北京石头创新科技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共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2020 年 9 月 30 日,公司、北京石头启迪科技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共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2020 年 11 月 12 日,公司、Roborock (HK) Limited、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共同签署了《离岸账户监管协议》。上述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定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上述募集资金监管协议要求。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 美元 / 欧元 / 港币

募集资金专户开户行	账号	币种	存款方式	原币余额	金额(人民币元)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首体支行	110936845310703	人民币	活期存款	3,079,779.61	3,079,779.61
	110912075510504	人民币	活期存款	1,200,979.04	1,200,979.04
	110938052910702	人民币	活期存款	1,166,010.69	1,166,010.69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宝盛里支行	110062249018800020086	人民币	活期存款	574,627.72	574,627.72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瑞城中心支行	8110701012901848133	人民币	活期存款	46,466.61	46,466.61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1000000010120100927283	人民币	活期存款	36,853.75	36,853.75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慧忠里支行	OSA90000356107100	美元	活期存款	281,586.67	1,795,312.13
	OSA90000356107100	港币	活期存款	83,326.55	68,127.79
	OSA90000356107100	欧元	活期存款	3,792.02	27,377.25
合计					7,995,534.59

此外,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详见"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中"(四)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情况"。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具体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的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资金的情况。

(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情况

2021 年 3 月 17 日,本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使用的情况下,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4 亿元(含本数,下同)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对上述议案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3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2021 年 4 月 2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事项。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金额为 290,00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发行银行	产品名称	金额(人民币万元)	预期年化收益率	购买日	到期日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首体支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	1.65%-3.05%	2021 年 10 月 19 日	2022 年 1 月 4 日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宝盛里支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	1.75%-3.23%	2021 年 4 月 6 日	2022 年 1 月 4 日
		20,000			2022 年 2 月 8 日
		10,000			2022 年 3 月 1 日
		150,000	1.75%-3.30%	2021 年 4 月 6 日	2022 年 4 月 1 日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定期存款	90,000	3.55%	2021 年 4 月 3 日	2022 年 4 月 2 日
合计		290,000			

2022 年 3 月 9 日,本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开展和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8 亿元(含本数,下同)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对上述议案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3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2022 年 3 月 25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事项。

(五)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以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尚在投入过程中,不存在募集资金节余的情况。

(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共计人民币 2,907,995,534.59 元,其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募集资金本金为人民币 290,000.00 万元。该等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将继续用于投入本公司承诺的募投项目。

(九)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2021 年 4 月 1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议案》,同意根据公司项目实际情况,将募投项目"新一代扫地机器人项目"由原计划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2021 年 4 月调整为 2022 年 10 月,将募投项目"商用清洁机器人产品开发项目"由原计划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2021 年 9 月调整为 2022 年 9 月,将募投项目"石头智连数据平台开发项目"由原计划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2021 年 4 月调整为 2022 年 4 月。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公司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原因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中"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2021 年 8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投项目"新一代扫地机器人项目"、"商用清洁机器人产品开发项目"、"石头智连数据平台开发项目"的募集资金合计 10,000 万元人民币向全资子公司北京石头创新科技有限公司增资,同意公司使用募投项目"营销服务与品牌建设项目"的超募资金合计 10,000 万元人民币向全资子公司北京石头启迪科技有限公司增资。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8 月 1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本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均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本公司聘任的外部审计师对本公司 2021 年度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出具了报告号为"普华永道中天特审字(2022)第 2807 号"的鉴证报告,其认为本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22]15 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 - 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编制,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本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或独立财务顾问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科创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等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放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八、上网公告附件

(一)保荐机构对本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
(二)会计师事务所对本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

特此公告。

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2 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1 年 1-12 月)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36,812.6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5,582.7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59,895.7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注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注 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注 3)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注 4)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新一代扫地机器人项目	不适用	75,000.00	75,000.00	75,000.00	24,969.05	66,969.31	(8,030.69)	89.29	2022 年 10 月	445,281.37	不适用	否
商用清洁机器人产品开发项目	不适用	28,000.00	28,000.00	28,000.00	6,113.65	23,297.34	(4,702.66)	83.20	2022 年 9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石头智连数据平台开发项目	不适用	14,000.00	14,000.00	14,000.00	1,547.69	5,157.89	(8,842.11)	36.84	2022 年 4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营运资金	不适用	13,156.99	13,156.99	13,156.99		12,544.00	(612.99)	95.34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营销服务与品牌建设项目	不适用	—	102,200.63	102,200.63	42,952.31	51,927.19	(50,273.44)	50.81	2023 年 9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130,156.99	232,357.62	232,357.62	75,582.70	159,895.73	(72,461.89)	—	—	445,281.37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1、新一代扫地机器人项目 公司新一代扫地机器人项目目前已推出 6 款基础产品,但仍有技术难点尚在攻克过程中,主要为:(1)在家庭环境噪音、扫地机本体风机及传动部件噪音贡献值,语音唤醒、识别等方面,仍需要克服高麦克风阵列的多角度均衡收音技术,高信噪比信号处理,产品与信号分析处理等技术难点;(2)针对现有智能扫地机器人的工作噪音情况,公司在不断探索降低噪音的可行性方案,可考虑通过转子平衡技术优化电机设计,降低电机噪音,公司期望通过以上技术实现噪音优化,并持续研发更多的噪音抑制技术;(3)自动回收垃圾技术可以更多地帮助用户释放双手。公司通过垃圾高效反吸技术,滤网主动清洁技术等,已实现现有产品开发,并获得了良好的集尘性能,为进一步提升用户体验,仍需不断开发和改进自动回收垃圾技术;上述技术难点对产品功能实现,用户痛点解决具有重大影响,为提高募集资金利用率,根据公司目前实际情况及市场需求,公司拟有计划、分步骤逐步投入该项目,故将该项目的预定完成时间进行调整。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议案》,同意将募投项目"新一代扫地机器人项目"由原计划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 2021 年 4 月调整为 2022 年 10 月。 2、商用清洁机器人产品开发项目 商用清洁机器人产品研发难度较大且周期较长,对技术研发人员技能要求较高。整个商用机器人行业尚处于早期发展阶段,软件开发和结构设计等方面技术人才较为稀缺。因此研发人员的扩充未达到预计速度,一定程度上影响了项目开发进度;同时 2020 年初因疫情原因,原计划与产品试制相对应的研发和试制计划也受到了一定影响,项目开发进度相应顺延。根据当前产品研发情况,公司拟有计划、分步骤持续投入该项目,故将该项目的预定完成时间进行调整。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议案》,同意将募投项目"商用清洁机器人产品开发项目"由原计划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2021 年 9 月调整为 2022 年 9 月。 3、石头智连数据平台开发项目 公司石头智连数据平台已研发实现基本功能,并实现自有品牌产品接入,同时平台已初步搭建了服务中心。随着公司用户分布地区的不断扩大,公司计划搭建更多的服务中心,以提升用户使用体验。因此,需要对服务器持续开发并建成生态化平台,从而接入更多的物联网智能硬件产品。为提高募集资金利用率,根据公司目前实际情况及市场需求,公司拟有计划、分步骤逐步投入该项目,故将该项目的预定完成时间进行调整。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议案》,同意将募投项目"石头智连数据平台开发项目"由原计划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2021 年 4 月调整为 2022 年 4 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4 月 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5)。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资金的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对闲置募集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见"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中"(四)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以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尚在投入过程中,不存在募集资金结余的情况。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见"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九)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注 1:上表"新一代扫地机器人项目"、"商用清洁机器人产品开发项目"、"石头智连数据平台开发项目"的"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招股说明书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营销服务与品牌建设项目"的"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公司 2020 年 8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新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0)所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2:"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累计投入募投项目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3:2021 年 4 月 1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议案》,同意根据公司项目实际情况,将募投项目"新一代扫地机器人项目"由原计划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2021 年 4 月调整为 2022 年 10 月,将募投项目"商用清洁机器人产品开发项目"由原计划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2021 年 9 月调整为 2022 年 9 月,将募投项目"石头智连数据平台开发项目"由原计划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2021 年 4 月调整为 2022 年 4 月。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注 4:"本年度实现的效益"以募投项目对应产品实现收入计算。

公司代码:688169 公司简称:石头科技

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 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 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1. 公司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有效 □无效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3. 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4.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适用 √不适用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公司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5. 内部控制审计意见是否与公司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评价结论一致
√是 □否

6.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对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披露是否与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披露一致
√是 □否

三.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 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

1.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 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占比:

指标	占比(%)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之比	1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之比	100

3.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包括公司主要从事的智能清洁机器人设计、研发、生产及销售业务,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事项包括:

(1)公司层面

公司治理与组织构架、人事管理与内部监督、合规与政策制定、对外信息披露及内部信息传递等。

(2)业务流程层面

销售业务管理、采购及生产外包管理、资金与资产管理、研发管理、投融资(含担保)管理、财务报告管理、战略与预算管理、合同管理、人力资源管理、信息系统管理等。

4. 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

可能影响财务报告真实性、生产经营稳定性、资金资产安全性、公司治理规范性的相关关键业务流程控制环节。

5.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是否存在重大遗漏
□是 √否

6. 是否存在法定豁免
□是 √否

7. 其他说明事项
无

(二).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配套指引文件、公司内部相关制度及流程文件等,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1. 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是否与以前年度存在调整
□是 √否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2.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指标名称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利润总额	错报>利润总额的 5%	利润总额的 2.5%≤错报≤利润总额的 5%	错报<利润总额的 2.5%

说明:
无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1)公司层面控制环境无效;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并给企业造成重要损失和不利影响;(3)财务报告出现的重大差错未进行错报更正; (4)外部审计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公司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 (5)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重大缺陷在合理的时间内未加以改正; (6)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部对公司的内部控制监督无效。
重要缺陷	(1)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 (2)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存在一般性缺陷; (3) 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 (4)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 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的; (5)重要缺陷在合理的时间内未加以改正。
一般缺陷	除了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说明:
无

3.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指标名称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直接财产损失	直接财产损失>利润总额的 5%	利润总额的 2.5%≤直接财产损失≤利润总额的 5%	直接财产损失<利润总额的 2.5%

说明:
无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1) 公司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并受到重大处罚; (2) 公司受到证监会或交易所的重大处罚、警告、强制退市; (3) 公司出现严重的质量、环境与职业健康安全事件; (4) 重大事项决策程序不规范导致公司发生损失; (5) 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系统性失效,且缺乏有效的补偿性控制; (6) 重大缺陷未在合理的时间内得到整改; (7) 其他对公司产生重大负面影响的情形。
重要缺陷	(1)决策程序不规范导致效率低下、风险控制不严格; (2)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 (3)重要缺陷未在合理的时间内得到整改; (4)其他对公司产生较大负面影响的情形。
一般缺陷	除了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说明:
无

(三). 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1. 重大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1.2. 重要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1.3. 一般缺陷
根据上述认定标准,报告期内的一般缺陷均在发现时及时制定了整改计划,并按期完成了整改。

1.4.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存在未完成整改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1.5.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存在未完成整改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2.1. 重大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2. 重要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2.3. 一般缺陷
根据上述认定标准,报告期内的一般缺陷均在发现时及时制定了整改计划,并按期完成了整改。

2.4.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发现未完成整改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5.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发现未完成整改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四. 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1. 上一年度内部控制缺陷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年度内部控制运行情况及下一年度改进方向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度,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开展内部控制相关工作,未发现公司财务报告及非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重要缺陷,在所有重大方面均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2022 年度,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配套指引,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制度,优化业务流程管控,强化内部控制监督检查,提升内部控制管理水平,有效防范各类风险,保障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

3. 其他重大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已经董事会授权):昌敬
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4 月 22 日

证券代码:688169 证券简称:石头科技 公告编号:2022-026

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石头科技"或"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商用清洁机器人产品开发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本项目总投资额 28,896.32 万元,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28,000 万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项目累计已投入 25,700.28 万元,资金投入进度超过 91%,节余资金 2,299.72 万元。公司拟对"商用清洁机器人产品开发项目"进行结项。

本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的议案》。为了更好地发挥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同意将"商用清洁机器人产品开发项目"结项,并将节余资金 2,299.72 万元用于公司新建募投项目"智能机器人创新平台"。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99 号),石头科技获准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666.6667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 271.12 元,合计募集资金人民币 451,866.68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15,054.00 万元(不含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36,812.68 万元。本次募集资金已于 2020 年 2 月 17 日全部到位,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20)第 0108 号)。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原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原计划总投资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额
1	新一代扫地机器人项目	75,759.54	75,000.00
2	商用清洁机器人产品开发项目	28,896.32	28,000.00
3	石头智连数据平台开发项目	14,805.70	14,000.00
4	补充营运资金	13,156.99	13,156.99
合计		132,618.55	130,156.99

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进度,公司如在募集资金到位前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以上项目的建设,将待募集资金到位后对前期投入的自筹资金进行置换。若本次募集资金不能满足预计资金使用需求的,缺口部分将通过公司自有资金或其他自筹方式予以解决。若所筹资金超过预计募集资金数额的,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相应程序,用于主营业务发展。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募集资金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原计划总投资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未经审计)
1	新一代扫地机器人项目	75,759.54	75,000.00	74,972.33
2	商用清洁机器人产品开发项目(截至本公告披露日)	28,896.32	28,000.00	25,700.28
3	石头智连数据平台开发项目	14,805.70	14,000.00	5,737.60
4	补充营运资金	13,156.99	13,156.99	12,706.95
5	营销服务与品牌建设项目	102,200.63	102,200.63	72,751.50
合计		234,819.18	232,357.62	191,868.66

注:1、2020 年 8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新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投资人民币 102,200.63 万元新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营销服务与品牌建设项目",项目建设期为三年(最终以实际建设情况为准),项目资金拟由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募集资金之超募资金投入,超出部分由公司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投入。该事项已经公司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新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

2、2021 年 4 月 1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议案》,同意将募投项目"新一代扫地机器人项目"由原计划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2021 年 4 月调整为 2022 年 10 月;同意将募投项目"商用清洁机器人产品开发项目"由原计划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2021 年 9 月调整为 2022 年 9 月;同意将募投项目"石头智连数据平台开发项目"由原计划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2021 年 4 月调整为 2022 年 4 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4 月 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公告》。

3、除特殊说明,上述累计投入金额为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数据。

三、本次"商用清洁机器人产品开发项目"结项情况

鉴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商用清洁机器人产品开发项目"已建设完毕并达到可使用状态,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定将该项目结项。

(一)本次结项的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在募投项目建设实施过程中,严格遵守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本着合理、节约及有效的原则,谨慎地使用募集资金,严格把控项目各个环节。在近三年的建设过程中,"商用清洁机器人产品开发项目"项目已基本完成投资,依据产品核心功能需求,公司完成了软件系统架构从 0-1 的搭建、硬件方案设计及实现、多个功能模块开发与测试等工作,目前已达到可使用状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商用清洁机器人产品开发项目"具体资金使用及节余情况如下:

承诺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使用募集资金累计投入金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使用募集资金累计投入金额与募集资金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募集资金累计投入金额占募集资金承诺投资占比
商用清洁机器人产品开发项目	28,000.00	25,700.28	2,299.72	91.79%

(二)募集资金节余情况

结项后,公司"商用清洁机器人产品开发项目"节余资金为 2,292.72 万元,本次结项募投项目募集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是:

1、本次结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实施期间,公司通过持续优化工艺流程、合理配置资源的方式,部分流程和设备采购价格较之项目立项时间节点的市场价格有所下降。

2、在募投项目建设过程中,公司从项目的实际情况出发,本着合理、节约、有效的原则,在保证项目质量的前提下,加强项目建设的各个环节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合理降低项目总支出。

四、本次"商用清洁机器人产品开发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的情况说明

"商用清洁机器人产品开发项目"结项后,本项目的节余资金为 2,299.72 万元,公司拟将节余资金用于公司新建募投项目"智能机器人创新平台项目",项目具体情况请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调减资金及部分超募资金新建募投项目的公告》。

五、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募投项目结项并使用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的事项,是根据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决定的,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本次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专项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是根据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决定的,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决策和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上述事项。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是本着对公司及股东利益负责的原则、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而作出的谨慎决定,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其他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反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和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中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上述事项。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是公司本着对公司及股东利益负责的原则、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而作出的谨慎决定。决策和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规定,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其他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保荐机构同意公司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的事项。

八、上网公告附件

1、《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结项并将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2 日